

## 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認輔制度實施計畫

94年4月4日核定通過

100年7月15日校長核定通過

105年3月18日校長核定通過

106年7月7日校長核定通過

107年6月11日校長核定通過

108年8月21日校長核定通過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推動認輔制度實施要點。
- (二) 教育部青少年輔導計畫。
- (三) 本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鼓勵本校教師擔任「張大哥、張大姊」，志願輔導適應困難學生及行為偏差學生，協助其心智發展並培養其健全人格，順利成長與發展。
- (二) 鼓勵本校學生主動運用教師輔導學生之熱忱，依據自我身心成長之需求，邀請老師、尋求協助。
- (三) 鼓勵本校學生因行為違規導致重大校規處分者，能接受熱心教師的定期輔導，以期改過遷善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針對校內新進學生、轉學生，學習、生活適應困難學生、特教生與身心障礙學生、行為偏差學生、中輟復學生及高關懷個案為優先實施對象。

### 四、實施辦法：

#### (一) 認輔類型：

##### 1、招生學生認輔

教師招募學生就讀本校，應本著持續的原則，於學生入學後持續陪伴與關心。本學年入學之新生，若是由校內教師招募入學者，則由該名教師持續擔任其認輔教師。

##### 2、教師提薦認輔：

教師或導師察覺學生在生活與學習上適應困難、不易在他律或自律之學習系統中成長者，得予提薦為認輔學生，輔導室進行邀請與媒合，以實施認輔。

##### 3、違規學生認輔：

學生違反校規、遭受重大處分，經學輔會議討論，應以觀護之精神實施認輔，經學輔人員解說「張大哥、張大姊的關心」實施理念，由輔導室邀請與媒合認輔教師。

#### (二) 認輔教師之遴選：

- 1、本校教師(含新進教師與實習教師)具有輔導熱忱者，得報名擔任認輔教師，由輔導室提供專業諮詢、增進專業知能，以發揮「張大哥、張大姊」之功能。
- 2、受認輔學生欣賞、被邀請擔任「張大哥、張大姊」者，應由輔導室提供專業諮詢、增進專業知能，欣然擔任認輔教師。

3、招募新生入學者，本著持續關懷之原則，擔任入學新生認輔教師，於生活中持續給予陪伴與關心。

4、該班任課老師有優先認輔該班學生之責。

(三) 認輔策略：

- 1、晤談：每學期3至4次、時間可彈性安排，以10-30分鐘為原則，擇適當時間與認輔學生談話。
- 2、電話訪談：若個案有需求，可依此方式以一月一次之原則，於晚間或假日實施。
- 3、家庭訪問：經數次晤談，對認輔個案有一定程度之了解後，酌情實施。
- 4、認輔紀錄：認輔教師於每次晤談、電話訪問、家庭訪問後，將實施情形簡略摘記。

(四) 受輔學生資料管理：

受輔學生輔導資料，於認輔教師晤談結束後至學輔系統撰寫輔導資料，晤談記錄應遵守保密倫理。

(五) 認輔制度實施步驟：

- 1、宣導認輔制度，以學年度為原則。
- 2、教師填列「認輔教師報名單」，於期限內擲送輔導室，由輔導室建立資料，配合認輔個案之需求，完成師生組合後實施。
- 3、導師填列「認輔提薦單」，於期限內擲送輔導室，由輔導教師先行晤談，確認為認輔個案後實施。
- 4、於本學年中，生輔組長、教官、導師得隨機填列「認輔提薦單」，提薦重大違規個案，由學輔單位完成師生組合後立即實施，或經由「學輔會議」討論後完成師生組合再行實施。實施情形列為學生改過銷過之參考依據。
- 5、辦理認輔教師座談會，由認輔個案提薦者協助認輔教師初步了解受輔學生之身、心狀況、家庭背景與行為樣態。
- 6、學期末，辦理認輔教師座談會、彙整認輔紀錄，以檢討認輔策略、分析個案變化，以追蹤認輔成效。

(六) 認輔制度實施進度：

項次	實施項目	實施期程											
		09月	10月	11月	12月	01月	02月	03月	04月	05月	06月		
1	訂定認輔計畫	●											
2	宣導認輔制度	●					●						
3	認輔教師報名	●											
4	提薦認輔學生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			
5	確認認輔學生	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			
6	認輔師生組合	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			
7	召開認輔教師座談會		●										
8	執行認輔制度		●	●	●	●	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9	認輔工作檢討					●							●

五、認輔教師之獎勵：

- (一) 績優認輔教師報請教育主管行政機關從優敘獎。

(二) 特殊貢獻認輔教師推薦為執行輔導計畫有功人員，予以公開表揚。

(三) 擔任認輔教師成效良好者，給予校內獎勵，於期末校務會議中頒發感謝狀、公開表揚。

(四) 認輔教師得優先申請使用輔導室場地、書籍、影片等資源。

六、本計畫附「認輔教師報名單、認輔學生提薦單」、「認輔學生回饋表、認輔教師回饋單」、供實施認輔制度之參考及使用。

七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〇〇學年度認輔教師報名單

本人志願擔任本學年的認輔教師，輔導適應困難及行為偏差學生，協助其心智發展並培養其健全人格，順利成長與發展。

教師姓名：

日期：

電話分機：

註：本報名單請於〇月〇日(〇)放學前以 E-mail 回寄輔導室〇〇〇老師(分機〇〇〇)

---

---

## 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〇〇學年度認輔學生提薦單

本人依據認輔制度的精神提薦下列學生參加認輔：

學生姓名	班級	座號	認輔的問題類別(請在〇中√選可複選)	簡 要 說 明	師生關係
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學習困擾 <input type="radio"/> 師生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庭問題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際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行為偏差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導師 <input type="radio"/> 任課
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學習困擾 <input type="radio"/> 師生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庭問題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際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行為偏差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導師 <input type="radio"/> 任課
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學習困擾 <input type="radio"/> 師生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家庭問題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際關係 <input type="radio"/> 行為偏差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導師 <input type="radio"/> 任課

提薦教師姓名：

日期：

電話分機：

註：本提薦單請於〇月〇日(〇)放學前以 E-mail 回寄輔導室〇〇〇老師(分機〇〇〇)

# 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

## 受輔學生回饋單

認輔教師		受輔學生		學生班級	
班級導師		填寫日期	年 月 日		
一、學生受輔成效自評表(請依晤談狀況詳實填答)					
題號	題目	非常符合	符合	不符合	非常不符合
1	我喜歡和認輔教師談話				
2	認輔教師常提供給我很好的建議				
3	我希望能和認輔教師經常保持聯絡				
4	當我有困擾時，我會主動尋求認輔教師的協助				
5	在受輔期間，我有很多的收穫				
6	經過認輔，原本困擾我的問題已經減緩許多				
7	我信任認輔老師				
二、我最想跟認輔老師說的一段話					

# 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

## 認輔教師自評回饋單

認輔教師		受輔學生		學生班級	
班級導師		填寫日期	年 月 日		
一、教師認輔成效自評表(請依晤談狀況詳實填答)					
題號	題目	符合	非常符合	不符合	非常不符合
1	我在晤談過程中，和學生關係建立得十分順利且良好				
2	在晤談過程中，我可以找到和學生晤談的目標				
3	針對學生的輔導目標，我可以找到適切的輔導策略				
4	當在晤談中遇到困難時，我可以找到其他資源協助				
5	經過認輔，我認為學生有正向的改變				
6	在認輔學生的過程中，我感受到助人的快樂與成就感				
7	<p>根據您的評估，您認為此輔導個案在下學期是否還需要繼續接受認輔輔導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需要</p> <p>原因</p> <p>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不需要</p> <p>原因</p> <p>_____</p>				
8	在下個學年度，您是否願意繼續擔任認輔教師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暫不考慮		

二、在晤談過程中，您遇到了哪些困難？

\_\_\_\_\_

三、針對本次認輔，您想給輔導室那些建議與回饋？

\_\_\_\_\_

四、您認為在下個學年度，是否需定期舉辦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？

需要 不需要